



# 我省启动“八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督导检查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苑博)8月21日,省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召开会议,对全省“八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督导检查工作进行深入动员部署,中期督导检查工作正式拉开序幕,此项工作

将持续到10月底。

根据工作安排,本次督导检查共组成6个督导检查组,通过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调阅档案、实地查看、随机问卷调查等形式,全面了解各地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情况,广泛听取社会各

界对“八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的反映,了解社会公众学法用法情况等,重点考察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情况、“八五”普法重点内容宣传活动开展情况、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开展情况、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情况、普法学理有机融合情况、提高普法针对性实效性有关情况等工作。

会上,省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络员及参加实地督导检查的工作人员接受了培训。

省司法厅出台办法

## 推进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责任落实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钱小宁)为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进一步规范做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近日,省司法厅制定出台《河北省司法厅审计整改工作实施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推进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责任落实,增强整改刚性约束,建立健全审计查

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

《办法》明确了审计整改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为依据,以提升审计整改成效为目标,坚持党对审计整改工作的领导,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强化审计整改责任落实,切实将审计整改成果转化治理

效能。

《办法》规范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程序,包括动员部署、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措施、制定整改方案、组织整改落实、现场督促检查、重大问题督导、整改结果报送、后续跟踪督查等程序。

《办法》指出了属于虚假整改、拒绝或拖延整改、整改不到位

的几种情形,要求对上述情形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有关人员严肃追究责任,对审计发现的重大问题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且未说明原因或原因不充分的,约谈相关主要负责人。对报告整改情况严重失实及屡审屡犯、屡禁不止的,通报批评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 秦皇岛市第一公证处积极打造智慧公证服务

河北法制报讯 (郭建 马雪晴)秦皇岛市第一公证处不断推进公证服务供给侧改革,探索公证发展新路径,积极打造从咨询、受理、出证到档案管理全流程智慧公证服务模式,提升公证服务的社会满意度。为了便于群众咨询,公证员对外公布了个人微信号,通过微信提供7×24小时服务,解答法律咨询、为申办公证提供精准指导,公证员微信中服务对象多已达数千人。通过证前延伸服务,把一次性告知落到实处,减少当事人往返次数。该处通过微信公众账号、在线公证服务平台率先在全市开通了在线预约、在线申请服务。当事人登录微信公众号,通过“在线预约”可以选择公证员和办证时间,避免人员聚集等待。通过手机、电脑可以“在线申请”68项公证事项,实现公证服务“最多跑一次”。

该处依托办证系统开通了远程视频公证服务功能,推动服务升级。对于学历、学位、机动车驾驶证等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公证以及公民出生、死亡、国籍、亲属关系、曾用名、无(有)犯罪记录等事实公证、不涉及财产处分的委托公证及夫妻、父母子女、兄弟姐妹近亲属之间处分财产的委托公证,实现“零接触”办证,当事人甚至“一次都不跑”就可以收到公证书。今年,第一公证处被司法部确定为秦皇岛市唯一一家“海外远程视频”公证机构,公证处设立了专门的远程视频办证室,配备专业的硬件设施,遴选了3名有经验的公证员作为办理海外远程视频公证的公证员,切实为海外侨胞侨眷解决公证需求。

秦皇岛市第一公证处进一步提高办证效率,加强质量监管,配备了身份证识别设备,实现当事人身份快速识别、信息自动录入,并建立涉及申请表、公证告知、询问笔录、公证书证词等业务模板400余个,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该处服务窗口连接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服务端口,公证处可以便捷地查询公证所涉房产信息,通过数据共享免去了当事人的来回奔波。

秦皇岛市第一公证处在全市率先成立了电子证据公证服务中心,业务范围包括手机短信、传真件、电子邮件、网页证据、电子聊天记录、录音、支付宝、微信、电子照片等电子数据保全证据公证。为进一步满足社会对优质、高效公证服务的需求,秦皇岛市第一公证处积极转变服务理念,先后推出了免费代办产权登记服务、涉外公证代办认证服务,积极打造“一站式”服务窗口。



8月16日,曲周县司法局、县妇联联合开展“巾帼反诈骗进万家 护好平安幸福家”主题宣传活动。活动中,普法志愿者结合司法实践中高发的“刷单返利”“网络贷款”“投资理财”等诈骗套路进行讲解,通过以案释法,提醒广大妇女群众妥善保管好个人信息,提升防骗意识和能力。图为活动现场。  
王志彩 摄

## 南宫市司法局创新宣传载体 普法宣传答题机现身通信公司营业厅

河北法制报讯 (杨洁)近日,南宫市司法局创新普法宣传模式,在联通、电信、移动三大电信运营商的3个营业厅分别设置了3台普法宣传有奖答题机,开展全民有奖答题挑战活动,引得市民群众纷纷驻足参观、体验。

据介绍,普法宣传有奖答

题机设置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常用法律法规知识题,分为单选、多选、判断题等,共计3000道题。群众可以通过手机微信扫码,关注“南宫市司法局工

作动态”微信公众号,获取专属验证码后开始答题,每次二十题,答对十八道题即为答题成功,答题成功者可获得肥皂、浴盐等小奖品。

南宫市司法局通过此举有效调动了广大群众的学法热情,让广大市民学到了常用法律知识。

## 司法行政“十大样板两个一百”评选宣传活动

### 衡水市司法局抓好合法性审核工作

## 立足“六化”提升工作质效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李贤)近年来,衡水市司法局推行合法性审核工作“三查三核三审”机制,推动实现工作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专业化、流程化,助推审核工作提档升级。

着眼审核工作精细化,该局落实合法性审核“三查三核三审”机制,即认真抓好“三查”(查属性、查依据、查要件);突出抓好“三核”(核程序、核标准、核准入);重点抓好“三审”(司法行政机关“主审”、政府法律顾问“助审”、政府常务会议“会审”)。今年以来,该局已审核市政府常务会议材料、重要文件、合同协议等6大类163件,提出审查意见820余条,其中既有市政府批办合同涉及金额高达60亿元某项目协议的“特大件”,也有立审立结市政府常务会议材料的“加急

件”,防范了法律风险,获得了市委、市政府的认可。

为推动审核规程标准化,该局起草《衡水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规程》地方标准,列入衡水市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第二批)立项,并被纳入2023年全省司法行政改革试点项目。

该审核规程从审核范围、审核机构、审核内容、审核程序、审核意见、档案管理等6个方面,落实对规范性文件审核的全方位、全过程、全监督,实现了审核程序的“全覆盖”。

为推进审核工作规范化,该局印发了《衡水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实施细则》《衡水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提质增效二十条措施》等制度文件,健全完善了全市合法性审核制度机制。该局编印了《合法性审查工作读本》,从法治政府任务、重大

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等方面提

供了工作指引。该局坚持每年将市政

## 沧州开展涉外公证质量集中评查

河北法制报讯 (田秀丽)日前,沧州市司法局、市公证协会集中抽调6个涉外公证处负责人组成评查组,开展涉外公证质量集中评查。

据介绍,全市6个有涉外业务的公证处对2022年以来所有涉外公证开展全面自查,重点自查了文本相符公证、委托公证等5类公证事项是否存在跨执业区域办证等8类情况。在此基础上,评查组随机抽取了每家涉外公证处20余份卷宗,采取交叉互查的方式进行评查。评查组对每一份公证案卷认真细致地评查,针对评查发现的问题及好经验好做法,现场

交流研讨,进一步提升检查效果。

沧州市司法局对涉外公证工作提出要求,各涉外公证处要主动认真自查涉外公证质量问题,针对发现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进行集中整改,确保自查工作取得实效。加强涉外公证质量管控,进一步规范涉外公证业务办理,提高风险防范意识,持之以恒狠抓案件质量,切实履行审查、核实等职责,提升涉外公证案卷质量。强化队伍建设,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涉外公证业务培训,不定期组织公证人员学习涉外公证知识,不断提升公证员办证能力和水平。

## 怀来县打造法治乡村建设新亮点

### 试点开展村居法律顾问兼任第一书记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苏媛媛)今年以来,怀来县在沙城镇东水泉村试点开展村居法律顾问兼任第一书记,从法律角度“把脉会诊”,依法帮助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规范村务管理,使东水泉村由“乱”到“治”。

东水泉村是一个传统农业村,村民以种植、养殖和外出务工收入为主要收入来源。全村634户2363人,村“两委”干部3人,由于产业单一,非耕地资源未能产生经济效益,集体收益基本上处于入不敷出状态,加上有历史遗留问题,村民反映问题不断,村居环境难求安宁。

律师闫凤翥自从担任东水泉村村居法律顾问兼第一书记以来,加大对村“两委”干部和村民的法治培训宣传力度,推进利用“普法宝”智能法律咨询小程序,着重围绕法治乡村建设、土地权制度改革、股权治理等方面内容,广泛宣传政策法规,做好相关法律咨询服务,为村民提供普法宣传、法律咨询、法律服务等,为集体决策和日常事务提供法律意见,依法协助解决民事纠纷、经济纠纷、行政纠纷等有关涉法问题,提高基层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为推动基层和谐发展提供了新途径。

东水泉村的集体果园、砖厂、闲散地等许多集体资产被个别村民无偿长期占有,集体无收益。结合第一书记“法治乡村”讲座,村“两委”面向全体村民公开清产核资动态,第一书记公正公平解决产权争议,最终将集体资产产权确定下来,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整个清理过程未发生一起信访、诉讼等纠纷案件。

东水泉村与某公司曾于1998年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约定租期为50年,每亩

租金800元且合同期内不增加租金。针对这类损害集体土地出租经营收益的实际情况,由第一书记进行合同合法性审查和调研,在此基础上向党总支作出专题依法处理法律意见,党总支根据第一书记的专题意见,提交“两委”代表公开议事讨论。最终,确定超过20年租赁期限的租期无效,解除原租赁合同并另行签订租赁合同的处理方案。

东水泉村集体拥有600亩葡萄园和废弃砖厂一处,多年前承包给一些村民经营,均约定向村委会交纳承包费。由于几届村委会管理不善,形成了承包户不交租金的局面,村集体收益为零,村民意见很大。第一书记根据承包合同情况,建议村“两委”认真研究存在问题,顺势解决无收益的实际问题。通过多次召开老党员、老干部座谈会和党员大会、村民代表会,反复协商,多次入户征求党员群众的意见和建议,给老百姓讲法律、讲政策、理思路,村“两委”最后形成收回全部到期承包地由村集体统一出租经营的决定,两块土地每年分别为村集体增加收入75万元和40万元。

随着村民法治意识、集体意识的增强,群众对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的管理和使用愈加关心,任何管理上的问题,都可能引发群体性的事件。第一书记给村民提供了全面依法依规规范管理的法律保障,确保群众的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监督权,规避了很多易产生纠纷的敏感问题,推动农村集体经济合理使用、规范使用集体资产、资源。在第一书记的带动帮助下,东水泉村乡村治理、资源治理都已进入法治轨道。这些成绩得到了沙城镇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好评与认可。

## 合法性审核质效。

着眼推动合法性审核工作信息化,今年2月份,合法性审核工作在该局率先实现通过“衡水市政务外网协同办公系统”呈报批办件,实现了合法性审核从接件、批办、提交审核意见、逐级审批的全过程网上办,最大限度地压缩时限,保留审核痕迹。同时建立了合法性审查电子案卷,专人专机安全存放,进一步提高案卷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为推动备审流程化,该局坚持备案审查“九有工作法”,即:监管有机构、推动有机制、审查有标准、报备有规程、备案有规范、推进有措施、工作有创新、定期有清理、宣传有方法,作为备案管理的基本流程,常抓不懈,坚决不让一件规范性文件“带病上岗”。衡水市人民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受省司法厅通报表扬。2022年以来,该局积极向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和省政府(省司法厅)备案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及时率、规范率均实现100%。衡水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连续两年被省人大常委会推介和宣传,为法治化营商环境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